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文件

灞政发〔2022〕1号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灞桥区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 奖补细则》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区财政局、区投资商务局制定的《灞桥区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细则》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0日

灞桥区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细则

区财政局 区投资商务局

为积极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居民生活必需品保障工作,根据西安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政策的通知》(市指办发〔2022〕63号),西安市商务局、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政策细则》(市商发〔2022〕4号),结合我区实际,现制定我区奖补细则如下:

一、奖补对象

疫情防控期间,在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的前提下,为辖区群众提供菜、米、面、油、肉、蛋等基本生活必需品保障的超市、生鲜店、便利店以及供应链、批发市场、电商平台等市场保供企业。

二、奖补标准

1. 鼓励开展社区配送。积极推广“居民下单—商超配货—集中配送—志愿者送货”的生活物资保障模式,对于菜、米、面、油、肉、蛋6个品类日均配送销售额达到30万元以上的重点保供企业,按照销售额的3%,给予保供企业用工和物流配送补贴。

2. 鼓励设置便民服务点。对在居民小区设置固定便民服务点,且每天至少服务6小时以上,提供菜、米、面、油、肉、蛋等10个品种以上基本生活必需品保障的超市、生鲜店、便利店以及供应链等市场保供企业,给予每个服务点每天300元补贴,

用于企业用工、物流及防疫补贴等。

3. 支持电商平台企业加大配送力度。对疫情期间社区团购及即时配送平台企业开展配送给予补贴，以实际送达签收为标准，每送达1单补贴1元。资金主要用于末端配送人员劳务以及防疫补贴等。

三、奖补时间

该政策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截止时间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

四、资格要求及申报材料

（一）资格要求

1. 每日至少采取两次消毒杀菌措施；
2. 按照当下疫情防控政策落实工作人员核酸检测；
3. 疫情防控期间，落实各项防疫措施和社区各项规定，无不良信用记录，无干扰市场秩序和安全事故等行为发生。

（二）申报材料

1. 社区配送奖补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 (1)《灞桥区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审批表》(见附件1)
 - (2)企业奖补资金申请报告；
 - (3)申报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账户信息；
 - (4)奖励期内菜、米、面、油、肉、蛋6个品类配送销售统计报表、订单统计、配送合同等。
2. 便民服务点奖补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 (1)《灞桥区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审批表》(见附件1)
- (2)企业奖补资金申请报告;
- (3)申报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账户信息;
- (4)每日便民服务点逐个点位带时间水印照片和销售流水;
- (5)便民服务点位设置的相关证明。

3. 电商平台配送奖补要提供以下资料:

- (1)《灞桥区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审批表》(见附件1)
- (2)企业奖补资金申请报告;
- (3)申报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账户信息;
- (4)奖励期内配送单量统计报表;
- (5)实际配送成功订单后台数据截图;
- (6)企业末端保障配送人员补贴措施。

五、申报及补贴流程

1. 补贴政策截止后10天内,由符合条件的企业填报补贴申报材料(一式四份),报各行业管理部门审核。
2. 区发改委负责审核辖区内粮油供应企业及其线上平台的申报资料;区投资商务局负责审核辖区大型商超等行业主体及其线上平台的申报资料;区市场监管局负责审核中小型超市、生鲜店、农贸市场等行业主体及其线上平台企业的申报资料;区商贸总公司、区供销联社负责审核各自下属企业的申报资料;各街道办事处负责审核疫情期间社区布设便民供应网点及社区配送企业的申报资料。

3. 各部门严格审核资料，明确审核意见，审核完成后统一报区投资商务局汇总（联系人：刘诚，电话：15909295292）。
4. 由区投资商务局、区财政局联合审核后报市商务局。

附件： 1. 灞桥区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审批表
2. 灞桥区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汇总表

附件1

灞桥区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审批表

申报单位		经营地址	
法人代表		联系方式	
出店经营货品种类 (种)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法人身 份证	
疫情防控期间营业 起始时间(天数)		行业类别(民 营超市/生鲜 店/个体户)	
企业/法人 银行账号			
申报单位和属 地街办意见	<p>经实地核查,该农贸市场/超市/生鲜店/个体商户为保供单位,营业 时间、经营类别符合_____ (社区配送/便民服务点/电商平台)保供企 业补贴要求。</p> <p>根据补贴政策要求,建议补贴_____元人民币。</p>		
	申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审核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			

填表说明:

1. 企业补贴审批表(加公章)一式四份,附营业执照副本、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2. 申报单位会同属地街办要认真审核企业提供的相关资料并进行实地核查,提出
补贴意见报区投资商务局。

附件2

灞桥区关于保障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奖补汇总表

申报单位：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序号	企业名称	营业地址	所属类别	经营天数 (天)	经营种类 (种)	企业/个人 银行账号	补贴金额	备注
合 计								

